

B024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关于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9月30日发布的《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持有人大会会议公告的公告》，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对法定的会议召开条件。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医药A份额与医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国泰医药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与基金管理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 本基金整改前，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况，其折溢价率可能产生较大变化。

2. 本基金整改将医药A份额与医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国泰医药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转型后可能遭受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7日

关于国泰深证TMT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场内申购业务及场内分拆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20年10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医药A份额与医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国泰医药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与基金管理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 本基金整改前，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况，其折溢价率可能产生较大变化。

2. 本基金整改将医药A份额与医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国泰医药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转型后可能遭受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7日

注：自2020年10月27日起，暂停办理本基金的基础份额国泰TMT50份额的场内分拆业务。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7日

关于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13100）自2020年10月27日起增加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方正证券各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纳斯达克100指数分级
基金管理人代码 1602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医药A份额与医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国泰医药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与基金管理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前期场内申购业务的原因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
暂停场内申购业务的原因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TMTA TMTB 国泰TMT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0215 160216 16022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场内申购 是

注：自2020年10月27日起，暂停办理本基金的基础份额国泰TMT50份额的场内分拆业务。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7日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2020年第3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基金经理会季度报告所附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0年第3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10月27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scmf.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咨询。

基金经理会季度报告表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1 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3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4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
6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LOF)
7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8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景顺长城中证内地资源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景顺长城大中华企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DH)
15 景顺长城大中华企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景顺长城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P)
27 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景顺长城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景顺长城鑫鼎新一期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
30 景顺长城中债企业债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景顺长城中债TMT100指数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ETF)
32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基金
34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景顺长城中债TMT100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景顺长城中债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7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景顺长城泰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7日

关于信诚中证800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金融A、金融B份额持有人大会票日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信诚中证800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其中，信诚金融份额(场内简称：信诚金融，基金代码：165521)、信诚金融A份额(场内简称：信诚金融A，基金代码：150158)与信诚金融B份额(场内简称：金融B，基金代码：150158)自2020年9月24日0:00起，至2020年10月23日17:00止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信诚中证800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安排详见2020年9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iticprfunds.com.cn/）及规定媒介发布的《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信诚中证800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本基金信诚金融A份额与信诚金融B份额将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之日（即2020年10月27日）开市起开始停牌，直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10:30复牌。

风险提示：

1. 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议案未通过的，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信诚金融A份额与信诚金融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信诚金融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相应变更基金名称、修改基金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2.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citicprfunds.com.cn/）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

3.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7日

关于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分级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召开信诚

中证800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6只分级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营业网点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列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613100	信诚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注：1. 本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限制请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二、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中心4,5号楼3701-3717号

客服电话：95571

网址：www.founders.com

三、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桥路1500号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1. 本基金整改前，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况，其折溢价率可能产生较大变化。

2. 本基金整改将医药A份额与医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国泰医药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转型后可能遭受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7日

关于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华泰资管——招商银行——华泰家园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泰资管”）持有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33,638,71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55%。股份来源为协议转让方式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26日披露了《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5），因投资管理需求，华泰资管计划自公告后15个交易日起，在任意连续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133,6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267,2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减持计划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26日披露了《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5），因投资管理需求，华泰资管计划自公告后15个交易日起，在任意连续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133,6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267,2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二）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商股转等重大事项

□是 □否

（三）减持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华泰资管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四）本次减持计划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的情况。

（五）相关风险提示

（一）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华泰资管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股票减持计划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向口是 □否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关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大控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流通股57,184,4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21%。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减持计划实施情况